

佛山市律师协会文件

佛律协〔2018〕10号

关于印发《佛山市律师协会第九届理事会 2018年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律师事务所、法律援助处：

现将2018年1月19日经市律协第九届理事会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佛山市律师协会第九届理事会2018年工作计划》印发给你们，请组织律师学习，并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佛山市律师协会第九届理事会2018年工作计划



送：省律协，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各区司法局，市司法局政治处、办公室、律公科，赖洪健局长，程少云副局长，市律师协会会长、副会长、理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市律师协会党委委员

佛山市律师协会秘书处

2018年1月26日印

(共印40份)

附件:

佛山市律师协会第九届理事会 2018 年工作计划

(2018 年 1 月 19 日经市律协第九届理事会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

2018 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改革开放 40 周年,也是第九届理事会开始履职的第一年。市律协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全国和全省律师工作会议的部署,以服务和管理为抓手,从加强律师行业党建工作、发挥律师专业优势、优化律师执业环境、规范律师执业行为、提升律师行业品牌、提升律师整体形象和加强律协自身建设等方面,促进佛山律师业持续健康发展。

一、加强律师行业党建工作,引领律师业健康发展

1. 以十九大精神为引领,加强律师队伍思想政治教育。

组织广大律师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推动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常态化、制度化,将会议精神贯彻到律师工作的各方面、各领域。加强律师思想政治教育,全面落实全国和全省律师工作会议精神,做好我市律师行业的改革工作,将改革的精神和要求转化成为实实在在推动律师行业发展的有效举措。年内拟举办一期律师所党支部书记学习十九大精

神培训班。（建议由市律协党委落实）

2. 加强律师行业党建工作，确保律师队伍正确方向。加强市律协党委的组织能力建设，年初召开中共佛山市律师协会第五次代表大会，对市律协党委班子进行换届。深入实施“党建促所建、所建促发展”项目，做好律师行业党建工作示范点的培育和发展工作，组织律师所党支部书记到示范点开展学习交流。支持条件成熟的律师所成立党支部，认真做好发展党员和配合律师党员组织关系及时接转工作。支持律师所党支部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党员活动，增强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切实发挥律师行业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律师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开展优秀律师所党支部和优秀律师党员评选表彰活动。（建议由市律协党委落实）

二、积极搭建平台载体，充分发挥律师专业优势

3. 主动服务党委政府中心工作，为我市政治经济建设保驾护航。围绕党委政府的中心工作，积极引导律师参与我市重大项目建设、平安法治建设等领域，为推动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提供有效的法律服务。年内，进一步加强与我市各级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部门和其他职能部门的沟通联系，组织开展各类论坛、研讨会。进一步密切与工商联（商会）、行业协会的沟通协作，不断优化提升营商环境。（由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委、立法委、律师行业发展委落实）

4. 健全律师法律顾问制度，扩大我市律师法律顾问的覆

盖面。积极发挥市（区）政府（领导）法律顾问以及镇（街）法律顾问律师团的作用，为党委政府依法行政当好参谋。进一步推动我市党政机关聘请法律顾问工作，扩大我市律师担任各级党委政府法律顾问的覆盖面。进一步推动政府购买法律服务，加强律师服务团建设，发挥“佛山市涉外商事法律服务志愿团”的作用，帮助企业应对和化解涉外商事法律纠纷。贯彻《关于开展 2107-2018 年佛山市“千名青年律师千场青少年法律服务”活动的通知》（团佛联字[2017]49 号），组建“千名青年律师千场青少年法律志愿服务队”，引导律师参与青少年普法宣传及权益保护工作。（由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委、涉外委、青工委落实）

5. 积极参政议政，推动我市民主法治进程的发展。充分发挥律师的职业优势和专业优势，积极参政议政。通过开展参政议政培训、调研和经验交流等活动，发动“两代表一委员”律师提交议案、提案和建议，促进政府依法行政、改善民生和优化律师执业环境。积极发挥好律协地方立法咨询和评估基地的作用，组织律师参与到我市地方性法规的起草、修改、论证、咨询、征求意见等环节的工作，积极为地方立法修法建言献策，努力促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由参政议政委、立法委落实）

6. 探索多元化的服务方式，努力构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引导律师积极参与构建“完善覆盖城乡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工作，通过担任村居法律顾问、开展专职人民调解

员培训等形式，服务基层社会治理法治化建设。组织我市律师参与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试点、法律援助值班、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值班等工作。启动律师调解试点工作，在市律协建立律师调解中心、在符合条件的律师所建立律师调解工作室，招募一批律师调解员，组织开展岗前培训，参与各试点调解中心（室）工作，努力形成具有佛山特色的律师调解工作模式。（由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委、刑事委、民事委落实）

三、优化律师执业环境，保障律师执业权利

7. 制度维权与个案维权并举，努力保障律师执业权利。

加强市律协维护律师执业权利中心建设，畅通律师维权渠道，健全和完善维护律师执业权利快速反应机制，发挥市律协维权专线、网络平台的作用，认真办好律师所及律师的维权个案，努力保障律师的执业权利。进一步加强和省律协、各区司法局（区工委）建立维权联动机制，做到维权申请第一时间受理、第一时间调查、第一时间处理、第一时间反馈。加强与工商局等相关部门沟通，净化我市律师法律服务市场。（由维权委落实）

8. 广泛开展法律人合作交流，全面深化法律职业共同体建设。充分借助佛山市律师工作联席会议的优势，及时收集、整理、汇总我市律师在执业中遇到的实际问题，作为议题提交联席会议研究解决。加强与顺德区公安局的沟通，协调解决好顺德区看守所会见难、停车难等问题。进一步加强与市

法官协会、市检察官协会、市警察协会联系，推进法律职业共同体建设。与相关部门合作，共同举办纪念改革开放 40 周年和我市获得地方立法权 3 周年法律论坛。（由秘书处协调，维权委、律师行业发展指导委落实）

四、加强律师的管理，规范律师执业行为

9. 加强律师执业监督指导，构建完善的行业自律规范机制。组织律师深入学习《中华全国律师协会会员违规行为处分规则（试行）》《广东省律师协会会员违规行为处分实施细则》等行业规范；邀请省律协领导担任嘉宾举办一期律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培训班。加强市律协投诉受理查处中心建设，进一步明确中心职责，细化工作流程，畅通与司法机关快速联动。继续举办律师执业道德和职业纪律知识竞赛，增强广大律师的风险防范意识和依法依规执业意识。（由秘书处协调，调查委、惩戒委落实）

10. 加强律师职业道德和律师行风建设，树立行业新风气。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推进律师职业道德建设和律师行风建设。研究解决当前行业发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树立行业新风气。在全行业营造坚守诚信合规底线，自觉遵守行业规则，人人规范执业的良好环境，打破制约律师行业发展的瓶颈。进一步加强我市律师诚信体系建设，建立统一规范的律师执业信用档案制度，充实完善诚信系统数据信息。（由秘书处协调，调查委、惩戒委落实）

五、提升律师行业品牌，促进律师行业规范化、专业化、

品牌化发展

11. 加强律师行业规范化建设。积极配合司法行政机关做好律师所年度考核工作和律师年度考核工作，注重考核结果运用，切实加强对律师所规范化建设的检查指导，加强对律师队伍的管理。组织、引导我市律师所开展互相走访、互相学习交流，共同分享律师所和律师管理工作经验。（由秘书处落实）

12. 加强律师业务专业化建设。针对我市法律服务新领域和律师法律专业短板，注重专才培训，设置专业化、品牌化精品课程，邀请资深学者、法官、检察官等实务专家，举办高端业务研讨会、论坛，提升我市律师竞争力。加强律师理论研究和实务研讨，出版《佛山律师论文集》和《佛山律师典型案例汇编》。发挥各工作委员会、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定期组织专业研讨或培训。加强与省、兄弟市律协网络培训协作，完善网络培训教育模式，优化继续教育培训课程设置和培训方式。结合青年律师的成长特点、知识结构以及业务需求，加强青年律师职业道德培训，培养青年律师的正义感、责任感、使命感。探索建立“师徒制”，引导资深律师采取传帮带的方式促进青年律师成长。（由各委员会落实）

13. 加强律师所品牌化建设。举办律师所主任交流座谈会，开展律师所主任、合伙人相互参观学习活动，促进行业内部互动交流合作。组织律师所主任到省内外品牌化建设先进的律师所考察学习，鼓励律师所相互“比、学、赶、帮”，

争当品牌所、特色所，探索出我市律师所品牌化发展之路。

（由律师行业发展指导委、继续教育规章委落实）

六、加强文化建设和对外宣传工作，提升律师整体形象

14. 加强与媒体合作，拓宽律师宣传渠道。完善市律协新闻发言人制度，加强与各主流媒体联系，举办新闻媒体座谈会、新闻发布会等活动，定期通报市律协重点工作，拓宽律师正面宣传渠道。加强佛山律师官网和佛山律师微信公众号建设，创办《佛山律师之家》月报，及时报道会长成员、理事会、监事会、各委员会工作动态，以及律师所、律师的执业活动、文化建设。建立律师所和各委员会信息联络员制度，健全完善信息报送考核奖励机制。将《佛山律师》由半年刊改成季刊，侧重于理论研究和实务探讨。每年编印一期《佛山律师年报》。（由秘书处协调，对外宣传联络委、律师文化建设委落实）

15. 加强律师文化建设，增强律师行业凝聚力。加强律师文化建设，组织开展各项律师文体活动。年内拟与企业家协会共同举办一期羽毛球比赛；与省律协律师文化建设委联合组织一期文化活动；发动律师积极参加“美丽佛山 一路向前”徒步活动等。继续组织律师参加省律师运动会，与警察协会、检察官协会和法官协会等开展体育友谊比赛。指导各区工委积极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共同营造文化佛山、文化律师的良好氛围。（由秘书处协调，文体委、律师文化建设委落实）

16. 加强律师对外交流，提升律师行业形象。以举办高级研修班的形式，组织律师到高校进行集中学习培训，结合律师所品牌化建设工作，组织律师参观学习当地品牌化律所的做法和经验。认真落实《广佛法律服务同城化协议》《佛珠中江四地律师法律服务区域合作协议》，加强与省、兄弟市律协的沟通交流，加强与广州仲裁委、佛山仲裁委的沟通，共同搭建交流合作平台。（由秘书处协调，对外宣传联络委落实）

七、加强律协自身建设，提高行业指导能力和服务水平

17. 加强协会工作机构和制度建设，促进我市律师行业健康发展。加强律协机构建设，组建好市律协各委员会。邀请省律协领导为各委员会主任、副主任以及委员会秘书长、秘书处工作人员进行培训。完善“议事、决策、执行、监督”管理模式，继续做好行业制度废改立工作，编印《佛山市律师协会规章制度汇编》。加强市律协秘书处队伍建设，树立服务意识，增强履职能力，打造服务型、创新型、学习型秘书处；健全完善秘书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实现按制度办事、以制度管人，切实提高工作效率。（由秘书处协调，继续教育规章制度委落实）

18. 加强律协区工委建设，因地制宜地服务全市律师。健全区工委机构和班子人员建设，修订和完善《佛山市律师协会区律师工作委员会工作规则》，使区工委能够更加深入、更加符合各区实际开展工作，更好地服务当地律师所和律

师。年内，市律协将积极发挥区工委的作用，按照各区的实际情况，因地制宜地在各区举办教育培训和文体活动。（由秘书处协调，各区工委落实）

19. 丰富健全福利项目，保障会员权益。严格执行《佛山市律师协会财务管理办法》《佛山市律师协会财务管理制度》，合理使用会费，厉行节约，增强监事会的监督效果和财务工作委员会的审查作用，让律协会费使用更加公开、透明，真正做到取之于会员，用之于会员。发挥好律协办公楼的平台和功能，开展更多普惠律师会员的文娱活动，展现律协大家庭的关怀和温暖，打造“律师之家”。设立律师帮扶基金，救助生活和工作上有困难的律师。采取更加灵活的方式，组织全市律师进行体检，加大对律师身心健康的关注。为全市律师购买“执业责任保险”、“重大疾病保险”以及“团体意外险”，防范律师的执业风险和人身意外伤害风险，尽最大能力解决广大律师的后顾之忧。（由秘书处协调，财务委、文体委、税务委落实）